附錄三 期中、期末審查意見

期中報告審查會

• 會議時間:97年4月9日(星期三)下午30時30分

• 會議地點:嘉義市政府六樓第二會議室

• 主持人:陳秘書長基本 記錄:朱俊佳

林志成委員	規劃單位回應
1.規劃構想的主題設定與內容不足。由於主題不清楚,	已因應嘉義市後續發展擬定全區及
使各個部分的規劃沒有整體性。	各別的主題內容。詳參見第四章第一
	節。
2.最後的規劃成果必須有整體都市設計原則或規範。例	已按意見辦理,然目前仍爲草擬階
如綠帶或水圳的退縮線,建築物色彩或植栽的種類設	段,預計在期中後確立細部規範,詳
定。	見附錄五。
3.水圳的案例分析,所舉的案例尺度與基地水圳不符,	已按意見辦理,詳見第四章第二節。
建議以日本福岡附近的小鎮柳川做案例。	
4.忠孝路的高架橋可以思考汽車路橋或人行的大型人工	已納入評估參考中。詳參第四章第三
地盤。	節。
5.表現法不佳,建議以數位相機與合成影像來處理。	之後將修正爲統一的表現法,亦會將
	委員建議的表現法納入考量。
吳玉成委員	
1.先釐清計畫主題,尤其在軸帶規劃構想底下的位置。	已因應嘉義市後續發展擬定全區及
	各別的主題內容。詳參見第四章第一
	節 。
2.上位及相關計畫需再確認與本計畫的關係,不應只是	已增加各個計畫與本案關係總表。詳
抄錄重點,而應處理與本案之關係。	參第一章第六節,P1-22—1-26。
3.全市性景觀、都市設計、人行空間及照明計畫的原則	已增加相關回顧。詳參第一章第六
性建議,應回顧。	 60 0
4.分析當中,關於本案部分不夠細緻,比如地區活動、	已增加相關分析與討論。詳參第三章
人行空間、景觀品質等等,無法讓設計之構想提供發展	第一節。
基礎!	
5.構想需跨越點,回到線或系統。且需找其不能影響的	已參考委員意見回到面及線的角度
層面作適當的評估。	思考,釐清本區及嘉義市發展關係,
	以作爲規劃構想基礎。



6.計畫構想可能爲系統性、高品質環境的期待,需要有	預計在期中之後擬列階段性的發展
階段性的發展規則以引導示範設計。	原則及構想。
蔡岡廷教授	
1.舊監地院間產生一開一閉衝突的景觀感,應檢討道路	道路景觀的檢討,請詳參 P3-45,
景觀。	P4-31 °
2.是否能擴增人行道縮減車道的規劃方向。	已納入規劃設計原則中。詳參第四章
	各節規劃內容。
3.藍帶可朝向亦顯於隱的角度規劃,有些段是"顯"有	已將隱及顯的角度納入藍帶的規劃
些段是"隱"。	原則及構想中。詳參第四章第二節。
4.人車分離採垂直分離方式應評估再確定。	評估結果認爲該構想不適用於本
	案,已將規劃設計圖捨棄。
蘇明修委員	
1.本案規劃風貌改善整體串聯性不足,應尋找"主題"	已因應嘉義市後續發展擬定全區及
串聯各規劃分區。	各別的主題內容。詳參見第四章第一
	節。
2.嘉義舊監部份未來擬設置獄政博物館,所以在帶狀空	已將內外相互間的活動納入嘉義舊
間策略上應結合內外相互間之活動。	監部份的課題與策略。詳參第四章第
	四節。
3.北門驛至啓明公園的改善,應考量各空間交織、連動	已將意見納入北門驛至啓明公園的
關係。	考量中。參見第四章第一節至第五
	節。
4.應針對各規劃區域的區位、人行、交通,分析合適的	已增補相關分析,詳參第三章第一
活動。	節。
5.忠孝路應考量到道路定位、林業歷史、門戶意象。	已將道路定位、林業歷史、門戶意象
	納入忠孝路的評估中,詳參第三章第
	三節及第四章第三節。
行政院農委會林務局	
1.p2-15,第二章第四節計畫範圍及角色定位	此部份的意見建議與本案委託單
有關計畫範圍乙節,由於「檜意森活村計畫」、「阿里山	位,即嘉義市政府企畫室協商,以決
林業村計畫」、「北門車站 BOT 計畫」,已另案作細部規	定本計畫是否繼續進行或停止忠孝
劃設計中,請勿重複規劃,以免資源浪費。	路與「檜意森活村計畫」的規劃。
2.第三章基地分析	已修正,詳 P3-20,P3-33。
(1) p3-20,二、基地四周進行計畫,「阿里山林業村	
細部規劃」請修正爲「阿里山林業村計畫」。下方圖來	
源請修正,嘉義縣林區管理處提供。	
(2) p3-33, 主要問題「忠孝路林管處宿舍群,舊	
建築歷史定位不明。」乙節,請修正爲「忠孝路林管處	



宿舍群……,舊建築將登錄爲歷史建築。;另請於策 略部分增修文字爲「更換圍牆介面,降低高度或以有視 覺穿透性圍籬改善空間或開放; 另可考慮保留少部分紅 磚圍牆,以爲歷史見證。」

3.第四章規劃構想

(1) p4-17 及 p4-27,「課題五對策 2、更換圍牆介面, 降低高度或以有視覺穿透性圍籬改善空間或開放。「乙 節,已於「檜意森活村計畫」作整體規劃,故重覆部分, 敬請刪除;另建議配合「檜意森活村計畫」道路設計, 以青灰色岩石舖面修建忠孝路人行道。

另請增加第4點,北門驛前面兩側之私有地,建議輔導 商家作門面修景,營造「城市光廊」,以與本處「檜意 森活村計畫、之定位有整體規劃、整合整體之城市意象。 (2) p4-23,「忠孝路、北門驛及阿里山鐵道間銜接之 介面,建議以量體較小之天橋,串聯北門車站與阿里山 鐵路修理廠。」乙節,爲避免造成景觀衝擊,且均座落 於阿里山鐵路民營案範圍,是否恰當?應再深思。本處 仍建議採地下串聯忠孝路東西及林森東路南北之構 想,且其位置應考量以不影響森林火車行駛爲宜。

4.附錄二 P4,主席指示事項(三),規劃單位回應「本 計畫與規劃單位宏都建設協商.....。」乙節,此部分規 劃單位「北門車站 BOT 及森林 U 鐵路 OT 計畫」係由 林務局規劃,「檜意森活村計畫」與「阿里山林業村計 畫」由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規劃,並非宏都建設公 司,敬請修正。且僅與其協商似有不妥,應參酌本處之 意見。

此部份的意見建議與本案委託單 位,即嘉義市政府企畫室協商,以決 定本計畫是否繼續進行或停止忠孝 路基地與「檜意森活村計畫」的規 書

已修正,詳見附錄二 P4。

(六)嘉義市政府文化局

1. 啓明路棒球場前之停車場,將是本府舉辦 2011 年世界 管樂年會之活動地點,另本市光華營區預定是管樂主題 館之興建地點,請規劃單位能納入本案之規劃範圍。

2.管樂之都是本府重要施政主軸之一, 啓明路綠帶之規 劃建議可朝此方向進行。

管樂主題館之興建地點鄰近本案計 畫範圍啓明路,將在相關的基地分析 時納入評估。

管樂之都構想已納入本案的主題之 一。詳參第四章第一節。

(七)嘉義市政府工務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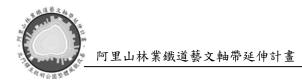
1.由於注入北排水系統之活水量太小,大部分是家庭污 水,因此部分路段有加蓋之需要,在污水下水道系統建 置完成前,要達到親水性之空間,尚有一段距離。

在期中之後將進行各規劃範圍的分 期計書。

2.針對本市污水下水道系統本府訂有分期分區興建之期 | 將以工務處提供的資料後納入北排



「可公園など	
程,可提供規劃公司參考。	系統的分期建議中。
3.本府在執行北排易淹水區域之改善工程時,將會兼顧	在期中之後將進行各規劃範圍的分
景觀之需求;對於部分土地將會視財政狀況予以徵收。	期計畫,期得兼顧現況及實際使用。
建議規劃公司在規劃北排周邊景觀改善時,應兼顧現況	
或實際使用情形。	
4.報告書中,對於北排之描述部分文字有誤(主幹線、	本計畫僅敘述北排或藍帶,未以主幹
A 支線),請修正。	線及支線行文。
(八)嘉義市政府建設處	
1.綠帶(啓明路)都市使用分區爲公道,是否須注明清	已註明,詳 3-49。
楚。	
2. "啓明路綠帶"、"啓明路公園"用詞宜統一。	已統一,詳 P3-55。
3.藍帶親水可行性如何,是否為排水優先之區域排水。	工務處已進行藍帶水質相關分期計
短期或中期可以完成?應有之發展策略?	畫,將納入北排系統的發展策略中。
(九)嘉義市北興國中	
1.關於在近本校北排橋面設置臨時停車位之規劃構想,	已進一步納入評估及考量。
因當地交通擁擠不甚恰當,請再深思此構想。	
2.關於拆除本校圍牆以綠籬代替之規劃構想,對校園之	本規劃已納入安全的顧慮,將在期中
安全有疑慮,請再深思。	之後修正開放校園的構想。
(十)嘉義市政府交通處	
關於本案第3次工作會議本處所提出忠孝路綠帶規劃停	文化中心與北門車站路段間皆有設
車彎之建議,不知規劃單位之評估結果如何?可否提供	置停車空間,現階段使用率不高,此
本處作爲市政建設參考。	外忠孝路車流量相當大,於綠帶設置
	停車彎,除造成車流順暢度受阻滯
	外,亦破壞忠孝路綠帶景觀之完整
	性。參閱 P3-29。
(十一) 主席裁決事項	
1.本次期中報告審查不通過,請規劃單位針對委員意見	遵照辦理。
及各單位所提供之建議事項,修正期中報告內容。	
2.報告書修正期限及第二次簡報時間請業務單位與規劃	遵照辦理。
單位協調後,函文告知規劃單位。	



期中報告第二次審查會

• 會議時間:97年5月14日(星期三)上午10時

• 會議地點:嘉義市政府六樓第二會議室

• 主持人: 陳秘書長基本 記錄: 東昇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林志成委員	規劃單位回應
1.缺乏對阿里山林業鐵道藝文軸帶既有環境與規劃的研	已補充,詳第五章第三節 軸帶縫補
究。現有的規劃構想如何與既有的環境與規劃有關連。	都市紋理計畫。
2.缺乏整體環境的說明示意圖(平面圖),因文字很難表	已補充,詳圖 5-4 本計畫軸帶與鄰近
達規劃內容,如能借用圖面,更能清晰表達。	計畫相對位置圖。
3.缺乏不同方案的可行性分析。建議提供原則性規劃方	爲使計畫能夠落實,除原則性規劃準
案,不需要實質設計內容。	則外,仍應有實質設計內容。
4.管樂的特性是否爲"悠閒"還是"活力"?	已重新進行計畫區定位。
5.建議增加環境色彩分析並提供色彩建議。	將於設計準則中硏擬。
6.希望期末可以看到整區空間特性、活動、環境色彩、	已補充於報告書中。
植栽的示意圖。	
林廷隆委員	
1.都市空間分析方法與都市意象素描缺乏「地標」與「邊	已重新修整、強化報告書內容。
緣」專業研究。報告中所提出之意見分析應有相對應之	
策略及設計方案。	
2.報告書的現況調查及分析後,希望能加強策略及未來	已重新修整、強化報告書內容。
設計原則的對應,如建築高度研究與都市建蔽率、容積	
率之對應?在「開放空間」之素描及設計圖缺乏平面及	
相關圖說解釋,請補充(如圖 3-23、4-43、4-19)。	
3.道路斷面圖 OK,但未提出相關設計策略方案(包含	將於設計準則中硏擬。
植栽、停車空間或路面增減之可能性等)。	
4.是否製作整區量體模型,提供討論之參考依據。	已針對分區進行電腦 3D 模型模擬,
	詳第六章第二節 分區規劃構想。
5.請提出規劃案執行之優先次序,與其他計畫重疊處應	已區分爲近、中、遠期,,詳第六章
避開。	第二節 分區規劃構想。
6.忠孝路、北門驛之天橋(地下道)建議刪除。	已刪除。
行政院農委會林務局	
1.仍建議本案規劃內容應納入及參考本局嘉義林區管理	已納入相關計畫並進行整體考量,詳
處所推動的「檜意森活村計畫」、「阿里山林業村計畫」、	第五章第三節 軸帶縫補都市紋理計
「北門車站 BOT 計畫」之計畫內容,如此能更臻完整。	畫。



2.由於本局補助嘉義市政府經費有執行期程之限利及歷	校明公園生物	
	2.由於本局補助嘉義市政府經費有執行期程之限制及壓	遵照辦理。
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應	力,請儘速完成規劃設計,使嘉義市政府能據以辦理工	
1. 夜間景觀規劃之內容中並未見「阿里山林業村計畫」、 「北門車站 BOT 計畫」、「檢意森活村計畫」等重要路 口之街燈設計,建議加入,並檢出示意圖,結合本區特 色辨理。 2.請修正嘉義市火車站地區都市更新計畫(阿里山林業 交化藝文特區更新計畫) →子計畫名稱為: (1) 阿里山林業村計畫 (2) 檢意森活村計畫 (3) 北門車站 BOT 計畫 (4) 主題公園 BOT 計畫 (3) 北門車站 BOT 計畫 (4) 主題公園 BOT 計畫 (4) 主題公園 BOT 計畫 (5) 北門車站 BOT 計畫 (6) 非關公園 上韓亞國 BOT 計畫 (7) 清於會中說明規劃重點。 (8) 参別辦理。 (9) 本處所規劃之「檢意森活村整體」計畫,以檢木之意象為主題,請市府規劃公司,以此意象爲整體規劃時之參考。 (2) 本處所規劃之「檢意森活村整體」計畫,以檢木之意象爲主題,請市府規劃公司,以此意象爲整體規劃時之參考。 (5) 全議治加北門驛至林森東路間以「城市光廊」作設計,參別辦理。 (6) 請修正爲「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5) 上修正。 (6) 上華大學定位,請加入「美術藝文區」 (6) 上修正。 (6) 上學定位,請加入「美術藝文區」 (6) 上修正。 (7) 主要定位,請加入「美術藝文區」 (6) 上修正。 (6) 上學定位。 (6) 是對人會之政策之位,詳第五章第一節發展定位。 (6) 是對人會之政策之位,詳第五章第一節發展定位。 (6) 是對人會之政策之位,對第五章第一節發展定位。 (6) 是對人會之政策之位,對第五章第一節發展定位。 (6) 是對人會之政策之位,對第五章第一方的表述是一定執入相關計畫並進行整體考量,對第五章第三節 輔帶縫補都市紋理計畫。 (6) 此部分本處現正委託規劃公司辦理中,建議將此設刪 於整合考量所有相關計畫。 (6) 於整合考量所有相關計畫。 (7) 上部分本處現正委託規劃公司辦理中,建議將此設刪 將整合考量所有相關計畫。 (7) 於整合考量所有相關計畫。 (7) 上部立於企政策之政策之政策之政策之政策之政策之政策之政策之政策之政策之政策之政策之政策之政	程發包,請撥補助經費。	
「北門車站 BOT 計畫」、「檜意森活村計畫」等重要路 已之頻燈設計,建議加入,並繪出示意圖,結合本區特 色辦理。 2.請修正嘉義市火車站地區都市更新計畫(阿里山林業 文化藝文特區更新計畫)-子計畫名稱爲: (1)阿里山林業村計畫 (2)檜意森活村計畫 (3)北門車站 BOT 計畫 3.請繪出「解說牌」示意圖,並註記預放置地點。 4. (1)請於會中說明規劃重點。 (2)本處所規劃之「檜意森活村整體」計畫,以檜木 之意象爲主題,請市府規劃公司,以此意象爲整體規劃 時之參考。 5建議增加北門驛至林森東路間以「城市光廊」作設計, 並繪出示意圖。 6.請修正爲「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一己修正。 一已修正。 一已修正。 一已修正。 一已修正。 一已修正。 一已修正。 一已修正。 一日或建築。意象之街燈。 9.請依 97 年 5 月 12 日嘉義市政府召開之「忠孝路北門 車站與阿里山林業村」協商會議結論結果,以考量 4 項 子計畫作縫合,並能融合周邊環境爲主,另以國際標案 辦理。 10.此部分本處現正委託規劃公司辦理中、建議將此段刪 除,不須再列入第四章規劃構想中。 臺灣嘉義監職 1.嘉義衛監獄現進行古蹟修護工程,本案針對舊監所提 敬悉。	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口之街燈設計,建議加入,並繪出示意圖,結合本區特色辦理。 2.請修正嘉義市火車站地區都市更新計畫(阿里山林業文化藝文特區更新計畫)-子計畫名稱爲: (1)阿里山林業村計畫 (2) 檜意森活村計畫 (3) 北門車站 BOT 計畫 (4) 主題公園 BOT 計畫 3.請繪出「解說牌」示意圖,並註記預放置地點。 4. (1) 請於會中說明規劃重點。 (2) 本處所規劃之「檜意森活村整體」計畫,以檜木之意象爲主題,請市府規劃公司,以此意象爲整體規劃時之參考。 5.建議增加北門驛至林森東路間以「城市光廊」作設計,並繪出示意圖。 6.請修正爲「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7.主要定位,請加入「美術藝文區」 8.於林森路、北門街、忠孝路之路燈設計規劃部分,請結合檜意森活村作整體規劃,以設計符合「檜木意象」及『日式建築』意象之街燈。 9.請依 97 年 5 月 12 日嘉義市政府召開之「忠孝路北門 車站與阿里山林業村」協商會議結論結果,以考量 4 項 子計畫作縫合,並能融合周邊環境爲主,另以國際標案 辦理。 10.此部分本處現正委託規劃公司辦理中,建議將此段刪 除整合考量所有相關計畫。 臺灣嘉義監獄 1.嘉義舊監獄現進行古蹟修護工程,本案針對舊監所提 敬悉。	1.夜間景觀規劃之內容中並未見「阿里山林業村計畫」、	將於設計準則中補充加強。
 色辦理。 2.請修正嘉義市火車站地區都市更新計畫(阿里山林業 文化整文特區更新計畫) -子計畫名稱為: (1)阿里山林業村計畫 (2) 檜意森活村計畫 (3) 北門車站 BOT 計畫 (4) 主題公園 BOT 計畫 3.請繪出「解說牌」示意圖,並註記預放置地點。 (1) 請於會中說明規劃重點。 (2) 本處所規劃之「檜意森活村整體」計畫,以檜木之意象爲主題,請市府規劃公司,以此意象爲整體規劃時之參考。 5.建議增加北門驛至林森東路間以「城市光廊」作設計,並繪出示意圖。 6.請修正爲「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7.主要定位,請加入「美術藝文區」 8.於林森路、北門街、忠孝路之路燈設計規劃部分,請結合檜意森活村作整體規劃,以設計符合『檜木意象』及『日式建築』意象之街燈。 9.請依 97 年 5 月 12 日嘉義市政府召開之「忠孝路北門 車站與阿里山林業村」協商會議結論結果、以考量 4 項 子計畫作縫合,並能融合周邊環境爲主,另以國際標案 辦理。 10.此部分本處現正委託規劃公司辦理中、建議將此段刪除不須再列入第四章規劃構想中。 臺灣嘉義監獄 1.嘉義舊監獄現進行古蹟修護工程、本案針對舊監所提	「北門車站 BOT 計畫」、「檜意森活村計畫」等重要路	
2.請修正嘉義市火車站地區都市更新計畫(阿里山林業 で	口之街燈設計,建議加入,並繪出示意圖,結合本區特	
文化藝文特區更新計畫)-子計畫名稱爲: (1)阿里山林業村計畫 (2) 檢意森活村計畫 (3)北門車站 BOT 計畫 (4)主題公園 BOT 計畫 3.請繪出「解說牌」示意圖,並註記預放置地點。 4. (1)請於會中說明規劃重點。 (2)本處所規劃之「檢意森活村整體」計畫,以檜木之意象爲主題,請市府規劃公司,以此意象爲整體規劃時之多考。 5.建議增加北門驛至林森東路間以「城市光廊」作設計,並繪出示意圖。 6.請修正爲「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一程工建築」「是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	色辦理。	
(1) 阿里山林業村計畫 (2) 檜意森活村計畫 (3) 北門車站 BOT 計畫 (4) 主題公園 BOT 計畫 3. 請給出「解說牌」示意圖,並註記預放置地點。 4. 参酌辦理。 (1) 請於會中說明規劃重點。 (2) 本處所規劃之「檜意森活村整體」計畫,以檜木之意象爲主題,請市府規劃公司,以此意象爲整體規劃 時之參考。 5.建議增加北門驛至林森東路間以「城市光廊」作設計,並給出示意圖。 6.請修正爲「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7.主要定位,請加入「美術藝文區」 8.於林森路、北門街、忠孝路之路燈設計規劃部分,請結合檜意森活村作整體規劃,以設計符合「檜木意象」 及『日式建築』意象之街燈。 9.請依 97 年 5 月 12 日嘉義市政府召開之「忠孝路北門 中華	2.請修正嘉義市火車站地區都市更新計畫(阿里山林業	已更正。
(2) 檜意森活村計畫 (3) 北門車站 BOT 計畫 (4) 主題公園 BOT 計畫 3.請繪出「解說牌」示意圖,並註記預放置地點。 4. (1) 請於會中說明規劃重點。 (2) 本處所規劃之「檜意森活村整體」計畫,以檜木之意象爲主題,請市府規劃公司,以此意象爲整體規劃時之參考。 5.建議增加北門驛至林森東路間以「城市光館」作設計、並繪出示意圖。 6.請修正爲「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已修正。 7.主要定位,請加入「美術藝文區」 8.於林森路、北門街、忠孝路之路燈設計規劃部分,請結合檜意森活村作整體規劃,以設計符合「檜木意象」及『日式建築』意象之街燈。 9.請依 97 年 5 月 12 日嘉義市政府召開之「忠孝路北門車站與阿里山林業村」協商會議結論結果,以考量 4 項子計畫作縫合,並能融合周邊環境爲主,另以國際標案第理。 10.此部分本處現正委託規劃公司辦理中,建議將此段刪將整合考量所有相關計畫。除,不須再列入第四章規劃構想中。臺灣嘉義監獄	文化藝文特區更新計畫) -子計畫名稱爲:	
(3) 北門車站 BOT 計畫 (4) 主題公園 BOT 計畫 3.請繪出「解說牌」示意圖,並註記預放置地點。 4. (1) 請於會中說明規劃重點。 (2) 本處所規劃之「檜意森活村整體」計畫,以檜木之意象爲主題,請市府規劃公司,以此意象爲整體規劃時之參考。 5建議增加北門驛至林森東路間以「城市光郎」作設計,並繪出示意圖。 6.請修正爲「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已修正。 7.主要定位,請加入「美術藝文區」 8.於林森路、北門街、忠孝路之路燈設計規劃部分,請結合檜意森活村作整體規劃,以設計符合「檜木意象」及『日式建築』意象之街燈。 9.請依 97 年 5 月 12 日嘉義市政府召開之「忠孝路北門車站與阿里山林業村」協商會議結論結果,以考量 4 項子計畫作縫合,並能融合周邊環境爲主,另以國際標案辦理。 10.此部分本處現正委託規劃公司辦理中,建議將此段刪將整合考量所有相關計畫。除不須再列入等四章規劃構想中。臺灣嘉義監獄 1.嘉義酱監獄現進行古蹟修護工程,本案針對舊監所提敬宏	(1)阿里山林業村計畫	
(4) 主題公園 BOT 計畫 3.請繪出「解說牌」示意圖,並註記預放置地點。 4. (1) 請於會中說明規劃重點。 (2) 本處所規劃之「檜意森活村整體」計畫,以檜木之意象爲主題,請市府規劃公司,以此意象爲整體規劃時之參考。 5.建議增加北門驛至林森東路間以「城市光廊」作設計,並繪出示意圖。 6.請修正爲「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7.主要定位,請加入「美術藝文區」 8.於林森路、北門街、忠孝路之路燈設計規劃部分,請結合檜意森活村作整體規劃,以設計符合『檜木意象』及『日式建築』意象之街燈。 9.請依 97 年 5 月 12 日嘉義市政府召開之「忠孝路北門 中華	(2) 檜意森活村計畫	
3.請繪出「解說牌」示意圖,並註記預放置地點。 將於設計準則中補充加強。 4.	(3) 北門車站 BOT 計畫	
4. (1)請於會中說明規劃重點。 (2)本處所規劃之「檜意森活村整體」計畫,以檜木之意象爲主題,請市府規劃公司,以此意象爲整體規劃時之參考。 5.建議增加北門驛至林森東路間以「城市光廊」作設計,參酌辦理。 並繪出示意圖。 6.請修正爲「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7.主要定位,請加入「美術藝文區」 8.於林森路、北門街、忠孝路之路燈設計規劃部分,請結合檜意森活村作整體規劃,以設計符合『檜木意象』及『日式建築』意象之街燈。 9.請依 97 年 5 月 12 日嘉義市政府召開之「忠孝路北門車站與阿里山林業村」協商會議結論結果,以考量 4 項子計畫作縫合,並能融合周邊環境爲主,另以國際標案辦理。 10.此部分本處現正委託規劃公司辦理中,建議將此段刪除,不須再列入第四章規劃構想中。臺灣嘉義監獄	(4) 主題公園 BOT 計畫	
(1)請於會中說明規劃重點。 (2)本處所規劃之「檜意森活村整體」計畫,以檜木之意象烏主題,請市府規劃公司,以此意象烏整體規劃時之參考。 5.建議增加北門驛至林森東路間以「城市光廊」作設計,參酌辦理。 並繪出示意圖。 6.請修正爲「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7.主要定位,請加入「美術藝文區」 8.於林森路、北門街、忠孝路之路燈設計規劃部分,請結合檜意森活村作整體規劃,以設計符合『檜木意象』及『日式建築』意象之街燈。 9.請依 97 年 5 月 12 日嘉義市政府召開之「忠孝路北門車站與阿里山林業村」協商會議結論結果,以考量 4 項于計畫作縫合,並能融合周邊環境爲主,另以國際標案辦理。 10.此部分本處現正委託規劃公司辦理中,建議將此段刪除,不須再列入第四章規劃構想中。 臺灣嘉義監獄 1.嘉義舊監獄現進行古蹟修護工程,本案針對舊監所提 敬悉。	3.請繪出「解說牌」示意圖,並註記預放置地點。	將於設計準則中補充加強。
(2) 本處所規劃之「檜意森活村整體」計畫,以檜木之意象爲主題,請市府規劃公司,以此意象爲整體規劃時之參考。 5.建議增加北門驛至林森東路間以「城市光廊」作設計,並繪出示意圖。 6.請修正爲「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7.主要定位,請加入「美術藝文區」 8.於林森路、北門街、忠孝路之路燈設計規劃部分,請結合檜意森活村作整體規劃,以設計符合『檜木意象』及『日式建築』意象之街燈。 9.請依 97 年 5 月 12 日嘉義市政府召開之「忠孝路北門車站與阿里山林業村」協商會議結論結果,以考量 4 項子計畫作縫合,並能融合周邊環境爲主,另以國際標案辦理。 10.此部分本處現正委託規劃公司辦理中,建議將此段刪除整合考量所有相關計畫。 臺灣嘉義監獄 1.嘉義舊監獄現進行古蹟修護工程,本案針對舊監所提敬。 並於於表述,以為是有有相關計畫。	4.	参酌辦理。
之意象爲主題,請市府規劃公司,以此意象爲整體規劃 時之參考。 5.建議增加北門驛至林森東路間以「城市光廊」作設計, 並繪出示意圖。 6.請修正爲「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7.主要定位,請加入「美術藝文區」 8.於林森路、北門街、忠孝路之路燈設計規劃部分,請 結合檜意森活村作整體規劃,以設計符合『檜木意象』 及『日式建築』意象之街燈。 9.請依 97 年 5 月 12 日嘉義市政府召開之「忠孝路北門 車站與阿里山林業村」協商會議結論結果,以考量 4 項 子計畫作縫合,並能融合周邊環境爲主,另以國際標案 辦理。 10.此部分本處現正委託規劃公司辦理中,建議將此段刪 除,不須再列入第四章規劃構想中。 臺灣嘉義監獄現進行古蹟修護工程,本案針對舊監所提	(1)請於會中說明規劃重點。	
時之參考。 5.建議增加北門驛至林森東路間以「城市光廊」作設計, 並繪出示意圖。 6.請修正爲「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7.主要定位,請加入「美術藝文區」 8.於林森路、北門街、忠孝路之路燈設計規劃部分,請 結合檜意森活村作整體規劃,以設計符合『檜木意象』 及『日式建築』意象之街燈。 9.請依 97 年 5 月 12 日嘉義市政府召開之「忠孝路北門 車站與阿里山林業村」協商會議結論結果,以考量 4 項 子計畫作縫合,並能融合周邊環境爲主,另以國際標案辦理。 10.此部分本處現正委託規劃公司辦理中,建議將此段刪 除,不須再列入第四章規劃構想中。 臺灣嘉義監獄 1.嘉義舊監獄現進行古蹟修護工程,本案針對舊監所提 敬悉。	(2)本處所規劃之「檜意森活村整體」計畫,以檜木	
5.建議增加北門驛至林森東路間以「城市光廊」作設計, 並繪出示意圖。 6.請修正爲「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一程重新進行區域定位,詳第五章第一節發展定位。 8.於林森路、北門街、忠孝路之路燈設計規劃部分,請結合檜意森活村作整體規劃,以設計符合『檜木意象』及『日式建築』意象之街燈。 9.請依 97 年 5 月 12 日嘉義市政府召開之「忠孝路北門車站與阿里山林業村」協商會議結論結果,以考量 4 項子計畫作縫合,並能融合周邊環境爲主,另以國際標案辦理。 10.此部分本處現正委託規劃公司辦理中,建議將此段刪除,不須再列入第四章規劃構想中。 臺灣嘉義監獄 1.嘉義舊監獄現進行古蹟修護工程,本案針對舊監所提 敬悉。	之意象爲主題,請市府規劃公司,以此意象爲整體規劃	
並繪出示意圖。 6.請修正爲「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7.主要定位,請加入「美術藝文區」 8.於林森路、北門街、忠孝路之路燈設計規劃部分,請結合檜意森活村作整體規劃,以設計符合『檜木意象』及『日式建築』意象之街燈。 9.請依 97 年 5 月 12 日嘉義市政府召開之「忠孝路北門車站與阿里山林業村」協商會議結論結果,以考量 4 項子計畫作縫合,並能融合周邊環境爲主,另以國際標案辦理。 10.此部分本處現正委託規劃公司辦理中,建議將此段刪除,不須再列入第四章規劃構想中。 臺灣嘉義監獄 1.嘉義舊監獄現進行古蹟修護工程,本案針對舊監所提敬一是修正。	時之參考。	
6.請修正爲「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7.主要定位,請加入「美術藝文區」 8.於林森路、北門街、忠孝路之路燈設計規劃部分,請結合會意森活村作整體規劃,以設計符合『檜木意象』及『日式建築』意象之街燈。 9.請依 97 年 5 月 12 日嘉義市政府召開之「忠孝路北門車站與阿里山林業村」協商會議結論結果,以考量 4 項子計畫作縫合,並能融合周邊環境爲主,另以國際標案辦理。 10.此部分本處現正委託規劃公司辦理中,建議將此段刪除,不須再列入第四章規劃構想中。 臺灣嘉義監獄 1.嘉義舊監獄現進行古蹟修護工程,本案針對舊監所提敬表定。	5.建議增加北門驛至林森東路間以「城市光廊」作設計,	參酌辦理。
7.主要定位,請加入「美術藝文區」 日重新進行區域定位,詳第五章第一節發展定位。 8.於林森路、北門街、忠孝路之路燈設計規劃部分,請結合檜意森活村作整體規劃,以設計符合『檜木意象』及『日式建築』意象之街燈。 9.請依 97 年 5 月 12 日嘉義市政府召開之「忠孝路北門車站與阿里山林業村」協商會議結論結果,以考量 4 項 第五章第三節 軸帶縫補都市紋理計子計畫作縫合,並能融合周邊環境爲主,另以國際標案辦理。 10.此部分本處現正委託規劃公司辦理中,建議將此段刪除整合考量所有相關計畫。 除,不須再列入第四章規劃構想中。 臺灣嘉義監獄 1.嘉義舊監獄現進行古蹟修護工程,本案針對舊監所提 敬悉。	並繪出示意圖。	
7.主要定位,請加入「美術藝文區」 8.於林森路、北門街、忠孝路之路燈設計規劃部分,請結合會意森活村作整體規劃,以設計符合『檜木意象』及『日式建築』意象之街燈。 9.請依 97 年 5 月 12 日嘉義市政府召開之「忠孝路北門車站與阿里山林業村」協商會議結論結果,以考量 4 項子計畫作縫合,並能融合周邊環境爲主,另以國際標案辦理。 10.此部分本處現正委託規劃公司辦理中,建議將此段刪除整合考量所有相關計畫。 除,不須再列入第四章規劃構想中。 臺灣嘉義監獄 1.嘉義舊監獄現進行古蹟修護工程,本案針對舊監所提 敬悉。	6.請修正爲「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已修正。
節 發展定位。 8.於林森路、北門街、忠孝路之路燈設計規劃部分,請結合會意森活村作整體規劃,以設計符合『檜木意象』及『日式建築』意象之街燈。 9.請依 97 年 5 月 12 日嘉義市政府召開之「忠孝路北門車站與阿里山林業村」協商會議結論結果,以考量 4 項子計畫作縫合,並能融合周邊環境爲主,另以國際標案辦理。 10.此部分本處現正委託規劃公司辦理中,建議將此段刪除來不須再列入第四章規劃構想中。 臺灣嘉義監獄 1.嘉義舊監獄現進行古蹟修護工程,本案針對舊監所提敬悉。	7 十两字位,建加入「羊添薪力區	已重新進行區域定位,詳第五章第一
結合檜意森活村作整體規劃,以設計符合『檜木意象』 及『日式建築』意象之街燈。 9.請依 97 年 5 月 12 日嘉義市政府召開之「忠孝路北門 車站與阿里山林業村」協商會議結論結果,以考量 4 項 子計畫作縫合,並能融合周邊環境爲主,另以國際標案 辦理。 10.此部分本處現正委託規劃公司辦理中,建議將此段刪 除,不須再列入第四章規劃構想中。 臺灣嘉義監獄 1.嘉義舊監獄現進行古蹟修護工程,本案針對舊監所提 敬悉。	7.土安足位,胡加八、美佩藝久區」	節 發展定位。
及『日式建築』意象之街燈。 9.請依 97 年 5 月 12 日嘉義市政府召開之「忠孝路北門	8.於林森路、北門街、忠孝路之路燈設計規劃部分,請	已考量檜意森活村計畫。
9.請依 97 年 5 月 12 日嘉義市政府召開之「忠孝路北門	結合檜意森活村作整體規劃,以設計符合『檜木意象』	
車站與阿里山林業村」協商會議結論結果,以考量 4 項 子計畫作縫合,並能融合周邊環境爲主,另以國際標案 辦理。 10.此部分本處現正委託規劃公司辦理中,建議將此段刪 除,不須再列入第四章規劃構想中。 臺灣嘉義監獄 1.嘉義舊監獄現進行古蹟修護工程,本案針對舊監所提 敬悉。	及『日式建築』意象之街燈。	
子計畫作縫合,並能融合周邊環境爲主,另以國際標案 辦理。 10.此部分本處現正委託規劃公司辦理中,建議將此段刪 除,不須再列入第四章規劃構想中。 臺灣嘉義監獄 1.嘉義舊監獄現進行古蹟修護工程,本案針對舊監所提 敬悉。	9.請依 97 年 5 月 12 日嘉義市政府召開之「忠孝路北門	已納入相關計畫並進行整體考量,詳
辦理。 10.此部分本處現正委託規劃公司辦理中,建議將此段刪 將整合考量所有相關計畫。 除,不須再列入第四章規劃構想中。 臺灣嘉義監獄 1.嘉義舊監獄現進行古蹟修護工程,本案針對舊監所提 敬悉。	車站與阿里山林業村」協商會議結論結果,以考量4項	第五章第三節 軸帶縫補都市紋理計
10.此部分本處現正委託規劃公司辦理中,建議將此段刪 將整合考量所有相關計畫。 除,不須再列入第四章規劃構想中。 臺灣嘉義監獄 1.嘉義舊監獄現進行古蹟修護工程,本案針對舊監所提 敬悉。	子計畫作縫合,並能融合周邊環境爲主,另以國際標案	畫。
除,不須再列入第四章規劃構想中。	辦理。	
臺灣嘉義監獄 1.嘉義舊監獄現進行古蹟修護工程,本案針對舊監所提 敬悉。	10.此部分本處現正委託規劃公司辦理中,建議將此段刪	將整合考量所有相關計畫。
1.嘉義舊監獄現進行古蹟修護工程,本案針對舊監所提 敬悉。	除,不須再列入第四章規劃構想中。	
	臺灣嘉義監獄	
出之規劃構想在不妨礙工程進行及違反規定下,本單位	1.嘉義舊監獄現進行古蹟修護工程,本案針對舊監所提	敬悉。
	出之規劃構想在不妨礙工程進行及違反規定下,本單位	



被明公園整	
將予以尊重。	
2.舊監旁之宿舍區有歷史文化價值,但本案針對此區域	已提出初步構想建議,然仍應以舊監
之規劃構想闕如,甚爲可惜,建議規劃公司能納入整體	案爲主體。
規劃中。	
嘉義市政府文化局	
1.除了以藍帶串聯外,可思考將本案計畫範圍內之相關	已確立本計畫基礎串連形式爲綠帶
古蹟或歷史建築物相連結,作爲串聯方式之一。	及人行道,較能落實。
嘉義市政府工務處	
1.應檢視原有阿里山林業鐵道藝文軸帶之計畫是否能銜	已納入相關計畫並進行整體考量,詳
接原有設施,另本計畫所規劃的分區之間如何串接。	第五章第三節 軸帶縫補都市紋理計
	畫。
2.關於北排水部分,建議規劃自行車道及人行步道,以	已進行設計細化,詳第六章第二節
連接公3主題公園。	分區規劃構想。
3.針對北排水所提出之規劃設計應與本府現所執行或將	已延遲爲中期期程,以配合北排治理
來辦理計畫相融合。	計畫及規劃。
4.規劃單位針對本計畫所提出之可執行方案,建議列出	已列出,詳第六章第二節 分區規劃
相關經費預算概要,供本府施政參考。	構想。
5.北排水設置木棧道之規劃構想,在應考量水域寬度及	已延遲爲中期期程,俟北排治理計畫
水質因素下,有欠妥當。	及規劃後,水質有所改善方設置。
6.舊監圍牆設置水景設施應考量水的來源。	已重新進行設計。
7.規劃公司在道路設計人行道之構想,須考量實際用路	已重新進行設計,詳第六章第二節
習慣及提出如何達成人本環境之配套措施,如此規劃構	分區規劃構想。
想才能落實。	
8.夜間照明之設計需依主題設置,避免過度增設,浪費	遵照辦理。
資源。	
9.藍帶的規劃應考量不同河川或排水的特性,仔細觀	已延遲爲中期期程,以配合北排治理
察,分析後再提出對策與建議。本案嘉義市北排水市區	計畫及規劃。
段,平常水質不佳,水量不多,但大雨來臨時可能滿溢	
至旁邊的路面,針對此特性應有不同的規劃考量。例如	
木棧道施設區位適宜性?水生植栽是否造成排水堵塞	
等?目前部分區段正進行清淤工程(包括清除行水區內	
植物),建議可多加觀察並瞭解其他城市類似排水整治	
案例。	
嘉義市政府交通處	
1.市府雖極力推動管樂活動,但市政建設缺乏管樂元素	已將管樂活動納入近期「城市樂廊」
及培植相關產業致使成效不明顯,爲求本活動之永續發	替選方案中,可評估優先進行發展。



○7公園≯○	
展應朝此方向進行。	
2.建議規劃單位,本案計畫之相關規劃思考可朝「管樂」	已將管樂活動納入近期「城市樂廊」
方向進行。	替選方案中,可評估優先進行發展。
嘉義市政府企劃處	
1.除於第四章增加提出本案規劃主題爲「管樂」及「軸	已重新修整並加強報告書內容。
帶」之構想外,無法明確看出第2次期中報告書與第1	
次報告書有何顯著差異。	
2.接述前意見,因此各區位之規劃設計理念無法顯示與	已重新考量定位、主題意象、軸帶縫
主題有明確關連性。	補及分區構想,冀強化計畫內涵。
3.報告書所附地圖及圖片略顯模糊及太小,應思考如何	已更新部分圖面。
清晰呈現所要表示之意念。	
4.嘉義舊監旁之宿舍群空間,內部空間規劃構想闕如,	已重新進行設計,詳第六章第二節
請補足。	分區規劃構想,惟舊監內部仍應以刻
	正進行之舊監計畫案爲主。
5.規劃啓明路時請參考本府針對原「建國二村」眷村土	已納入相關計畫並進行整體考量,詳
地之都市計畫變更構想。	第五章第三節 軸帶縫補都市紋理計
	畫。
主席裁決事項	
1.本計畫案關於串聯「阿里山林業村」、「檜意森活村」、	已整合諸計畫之精神以發展本計畫
「北門車站BOT」等計畫之規劃構想,因本府現執行「阿	之意象、構想、細部設計語彙及設計
里山林業村周邊地區都市縫合規劃」案,請規劃公司將	準則。
此計畫案之規劃構想納入本案計畫中。日後此區域之串	
聯以「縫合規劃計畫」所提出之設計構想爲主。	
2.規劃公司針對本案計畫所提出之短、中、長程執行計	已進行補充。
畫,請列出經費預算概要,俾便本府施政參考。	
3.本次期中報告原則審查通過,請規劃公司針對委員及	遵照辦理。
相關單位所提出意見修正,並呈現於期末報告中,後續	

期末報告書初審意見(書面 2008.08.14)

審查意見	規劃單位回應
p.8朴子溪請更正為牛稠溪。	已更正。
p.9 "文化中心暨雕塑公園" 此名稱非本府通用	經查嘉義市政府暨文化局網站,修
之稱呼,建議修正,另所顯示之"嘉義市公園綠	正名稱為「文化中心」。分佈圖已補
地分佈圖"部分之標示只有代號未列出公園之	充公園名稱。
名稱。	
p. 10 動物之資料出自何處?	經查乃參考嘉義市野鳥協會網站資
	料,已於報告書註明出處。
p. 12 本計畫範圍為「嘉義市桃城風貌整體發展	已修正為「本計畫範圍為嘉義市桃
計畫」的延伸,是否有誤?請查明。	城風貌整體發展計畫之阿里山林業
	文化風貌帶的延伸」並增加相對位
	置圖。
p.13 "阿里山鐵道"建議更改為" 阿里山森林	本章節為人文環境調查分析,為免
鐵道",另所述本區域在「嘉義市都市設計綱要	離題並造成重複定位問題,已修正
計畫」,請參考本府最新完成之「景觀綱要	敘述僅針對人文環境狀況,而定位
計畫」內容,界定本區域之定位,另所敘"第	統一於第五章第一節研擬。
二章課題探討中提及"在本章中並沒有相關	
資料有提及,是否有誤?請查明。	
p. 17 人口資料太舊,應補充最新資料。	已更新人口資料。
p. 20 "中山公園" 請更正為嘉義公園。	已更正。
p.24 土地使用分區所敘說明與 p.22 土地使用	已刪除贅述重複文字。
文字重複,請檢討。	
p. 29 "文化中心暨雕塑公園" 此名稱非本府通	經查嘉義市政府暨文化局網站,修
用之稱呼,建議修正,另所顯示之"自然遊憩資	正名稱為「文化中心」。分佈圖已修
源分佈圖"圖片與說明不符。	正據點名稱。
p. 30"人文遊憩資源分佈圖"圖片與說明不符。	已修正。
p. 31"區域範圍內綠帶分佈圖"因以顏色表	經查該圖為贅圖,與分析內容不
示,但是黑白輸出後無法顯示,另"嘉義大學校	符,故删除。另嘉義大學已修正為
區"建議修正為"嘉義大學林森校區"。	林森校區。
p. 33" 北排全區現況沿線景觀位置圖" 請於地	已標明編號。
圖標明現況照片之編號。	
p. 40 圖面所附之地圖太小,無法清楚顯示。	已放大成 A3 版面。
p. 41 " 林管處" 請以該單位之全名或" 嘉義林	已修正。
區管理處"表示。	
p. 42 " 阿里山林業藝文特區更新計畫" 請修	已修正。
正為"阿里山林業文化藝文特區更新計畫"。	7 1/5 -
p. 43 「北門車站 BOT 計畫」宏都建設公司進行	已修正。
規劃,請修正為"工程已進行中",圖 2-38 之	
說明請修正及來源更正為"林務局嘉義林區管	
理處"。	口 壬 乾 概 守 。
第六章第三節之夜間照明構想,只提課題但沒有	已重新撰寫。
相對提出改善策略或設計構想。	



第七章第一節之細部設計準則,只敘明空泛性之	已加強,詳第七章第一節之五、分
理論規範及原則,應加強敘明在分區設計裡如何	區設計準則。
應用此原則。	
第七章第二節之空間經營管理方案,應加入對規	已加強,詳第七章第二節之五、分
劃範圍內之空間及實務上本府如何經營管理著	區經營管理分工。
墨。	
附錄所附「期中報告第二次審查會」紀錄,請補	已進行反應與報告書補充修正。
足"規劃單位回應"之資料第三次居民說明會	
之資料一併補附。	



期末報告審查會會議記錄暨辦理情形

會議時間:97年9月24日(星期三)上午10時

• 會議地點:嘉義市政府六樓第二會議室

需要,尤其如何搜索獲得第一線市民意見作為設計之參

考,是工程執行及成功的要件,規劃公司應思考如何操

• 主持人:陳秘書長基本 記錄:朱俊佳

林志成委員(書面意見) 規劃單位回應 1. 第121 頁以後的課題與對策,對策缺乏想像力與具體 謹將委員建議納入對策內容 可行性,以課題 A 管樂主題為例,我建議有以下的可行 中。為部分對策應依公部門及民 性對策: **眾意見並遵循節能環保原則。** (1) 以樂器名稱或著名樂曲名當做空間或人行道的名 (2) 欄杆或燈桿可暗示管樂器。 (3) 在特定位置設置管樂表演空間。 (4)善用感測裝置播放管樂。 (5) 利用上班時間 (7:00-8:00) 用既有的市府廣播 器,播放著名管樂曲。 (6) 於特定廣場,晚上利用聲音與燈光做視覺與聽覺 表演。 (7) 鼓勵嘉義市糕餅業者創造管樂糕點。 蘇明修委員(書面意見) 1. 實質規劃內容略嫌簡略,至少應提出相關配置、剖 除原有圖面外,已補充剖面及透 面、透視等圖面;相關植栽之選擇建議;鋪面材質、顏 視圖,以加強構想內容。植栽選 色……亦應針對不同區域之特性提出建議。 擇、舖面材質、顏色等請詳見第 七章第一節 細部設計準則。 2. 在規劃手法方面,應重視交通節點、端點之處理,如 已局部更改各區平面配置內容。 與森鐵之節點設計,與舊監意象之連結等。 3. 針對個別點之建議如下: 針對委員建議,除原有圖面外, (1)與森鐵之交叉點應提出具森鐵、文化意象之規劃。 另修改及補充圖面計有:補充圖 面有北排活水岸平面配置圖、北 (2)維新綠廊是少數規劃較多之部分,建議外推式平 排活水岸剖立面圖、北門綠驛道 台可酌以增加 (3) 與舊監相鄰部分,其空地之規劃應參考其調查研 剖立面圖、北門綠驛道透視圖、 究計畫之規劃原則加以發展。 自由散步道剖立面圖、新生散步 (4) 城市樂廊應以能提供較大面積可停駐表演之空地 道剖立面圖;修改圖面有維新綠 為原則,目前之階梯式較不妥適。 廊平面配置圖、自由散步道平面 配置圖、城市樂廊透視圖、時尚 魅力道平面配置圖等。 4. 針對短、中、長期應提出分期之經費概算及期程,以 已增加,詳第七章第一節 分期 作為市府執行時之參考。 分區發展及經費概估。 5. 團隊資料亦應整合進來。 已於空間經營管理方案針對公 私部門權責分工進行區劃。 林廷隆委員 除歷次階段性審查簡報外,已舉 1. 規劃公司所提之規劃構想及作法應確實及符合市民

辦過3次居民說明會,民眾所表

達之意見已充分反應。



作進行。 2. 規劃準則如何落實在各分區執行計畫中?建議規劃公司能以較多設計圖面表示,以顯規劃構想。 針對委員建議,除原有圖面分另修改及補充圖面計有:補充面有北排活水岸平面配置圖、排活水岸剖立面圖、北門綠驛 剖立面圖、北門綠驛道。 自由散步道剖立面圖、自由散步道剖立面圖、自由散步道剖立面圖、自由散步道高、由大	圖北道 、步綠面
2. % 副平利如內容負在各分區執行計畫十: 是職 % 對	圖北道 、步綠面
公司能以較多設計圖面表示,以顯規劃構想。 另修改及補充圖面計有:補充面有北排活水岸平面配置圖、排活水岸剖立面圖、北門綠驛	北道、步綠面
個有北排活水岸平面配直圖、排活水岸剖立面圖、北門綠驛道透視區自由散步道剖立面圖、北門綠驛道透視區自由散步道剖立面圖;修改圖面有維新廊平面配置圖、自由散步道平配置圖、城市樂廊透視圖、時配置圖、城市樂廊透視圖、時點力道平面配置圖等。 3. 針對各分區計畫構想建議如下: (1) 北排活水岸—應加入交通問題之探討及周遭居民之使用狀況調查。 (2) 維新綠廊—活動範圍應再拉大;外推平台之設置可再斟酌;林下之散步道路形可為曲折,增加趣味性;林下空間可考量周遭環境及居民之使用狀況,置放公共藝術(如在道路端點)。	道、步綠面
副立面圖、北門綠驛道透視圖自由散步道剖立面圖、新生散道剖立面圖;修改圖面有維新廊平面配置圖、自由散步道平配置圖、城市樂廊透視圖、轄力道平面配置圖等。 3. 針對各分區計畫構想建議如下: (1) 北排活水岸—應加入交通問題之探討及周遭居民之使用狀況調查。 (2) 維新綠廊—活動範圍應再拉大;外推平台之設置可再斟酌;林下之散步道路形可為曲折,增加趣味性;林下空間可考量周遭環境及居民之使用狀況,置放公共藝術(如在道路端點)。	\ 步綠面
自由散步道剖立面圖、新生散道剖立面圖;修改圖面有維新廊平面配置圖、自由散步道平配置圖、城市樂廊透視圖、時起力道平面配置圖等。 3. 針對各分區計畫構想建議如下: (1) 北排活水岸—應加入交通問題之探討及周遭居民之使用狀況調查。 (2) 維新綠廊—活動範圍應再拉大;外推平台之設置可再斟酌;林下之散步道路形可為曲折,增加趣味性;林下空間可考量周遭環境及居民之使用狀況,置放公共藝術(如在道路端點)。	步綠面
道剖立面圖;修改圖面有維新麻平面配置圖、自由散步道平配置圖、城市樂麻透視圖、時點力道平面配置圖等。 3. 針對各分區計畫構想建議如下: (1) 北排活水岸—應加入交通問題之探討及周遭居民之使用狀況調查。 (2) 維新綠麻—活動範圍應再拉大;外推平台之設置可再斟酌;林下之散步道路形可為曲折,增加趣味性;林下空間可考量周遭環境及居民之使用狀況,置放公共藝術(如在道路端點)。	緑面
廊平面配置圖、自由散步道平配置圖、城市樂廊透視圖、時起力道平面配置圖等。 3. 針對各分區計畫構想建議如下: (1) 北排活水岸—應加入交通問題之探討及周遭居民之使用狀況調查。 (2) 維新綠廊—活動範圍應再拉大;外推平台之設置可再斟酌;林下之散步道路形可為曲折,增加趣味性;林下空間可考量周遭環境及居民之使用狀況,置放公共藝術(如在道路端點)。	面
配置圖、城市樂廊透視圖、時 魅力道平面配置圖等。 3.針對各分區計畫構想建議如下: (1) 北排活水岸—應加入交通問題之探討及周遭居民 之使用狀況調查。 (2) 維新綠廊—活動範圍應再拉大;外推平台之設置 可再斟酌;林下之散步道路形可為曲折,增加趣 味性;林下空間可考量周遭環境及居民之使用狀 況,置放公共藝術(如在道路端點)。	
魅力道平面配置圖等。 3. 針對各分區計畫構想建議如下: (1) 北排活水岸—應加入交通問題之探討及周遭居民之使用狀況調查。 (2) 維新綠廊—活動範圍應再拉大;外推平台之設置可再斟酌;林下之散步道路形可為曲折,增加趣味性;林下空間可考量周遭環境及居民之使用狀況,置放公共藝術(如在道路端點)。	冶
3. 針對各分區計畫構想建議如下: (1) 北排活水岸—應加入交通問題之探討及周遭居民之使用狀況調查。 (2) 維新綠廊—活動範圍應再拉大;外推平台之設置可再斟酌;林下之散步道路形可為曲折,增加趣味性;林下空間可考量周遭環境及居民之使用狀況,置放公共藝術(如在道路端點)。	
 (1) 北排活水岸—應加入交通問題之探討及周遭居民之使用狀況調查。 (2) 維新綠廊—活動範圍應再拉大;外推平台之設置可再斟酌;林下之散步道路形可為曲折,增加趣味性;林下空間可考量周遭環境及居民之使用狀況,置放公共藝術(如在道路端點)。 	
之使用狀況調查。 (2)維新綠麻—活動範圍應再拉大;外推平台之設置 可再斟酌;林下之散步道路形可為曲折,增加趣 味性;林下空間可考量周遭環境及居民之使用狀 況,置放公共藝術(如在道路端點)。	
(2)維新綠廊—活動範圍應再拉大;外推平台之設置 可再斟酌;林下之散步道路形可為曲折,增加趣 味性;林下空間可考量周遭環境及居民之使用狀 況,置放公共藝術(如在道路端點)。	
可再斟酌;林下之散步道路形可為曲折,增加趣 味性;林下空間可考量周遭環境及居民之使用狀 況,置放公共藝術(如在道路端點)。	
味性;林下空間可考量周遭環境及居民之使用狀 況,置放公共藝術(如在道路端點)。	
況,置放公共藝術(如在道路端點)。	
1 (3) 北 27 統 55 7 百 一 居 67 7 7 4 4 4 日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4)自由散步道一圖面稍嫌簡略應再補強,步道之設	
計構想應避免格式化,缺乏趣味。	
(5) 藍綠休閒走廊一應在圖面中標示現況之植栽,可	
與周遭居民討論,再決定規劃內容。	
(6)新生散步道一圖面稍嫌簡略應再補強。	
(7)城市樂廊-應提供大面積之表演空間供街頭藝人 或活動演出,旁邊之大樹也可當規劃主軸,供休	
现在到澳山,方透之八倒也了高观画王轴,供你 憩空間。	
車位之需求亦應一併考慮。	
4. 電話亭在現今不符需求,電信公司也無增設之意願, 遵照辦理。	
建議規劃公司評估是否有設計需要,如無則可以刪除。	
5.「導覽設施」設計準則有列出,但相關計畫規劃構想 導覽設施將於細部設計中呈現	
並無顯現出,請規劃公司將相關「導覽設施」加入設計	•
構想中。	
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	
1. 報告書第20頁,阿里山全長應更正為71.34公里。 已修正。	
2. 報告書第 202 頁, (三) 北門綠驛道經營管理項目第 已修正。	\neg
1、2項有關鐵道及兩側緩衝綠帶之管理及清潔維護乙	
節,查阿里山森林鐵路業於97年6月19日移交宏都阿	
里山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營運,俟該計畫北門綠驛道	
之鐵道及兩側緩衝綠帶範圍確立後,其管理及清潔維護	
將依「民間參與投資經營阿里山森林鐵路及阿里山森林	
遊樂區案」興建暨營運契約處理。	
嘉義市立北興國中	
1. 本校無意見。 感謝賜教。	
嘉義市政府建設處	



一	
1. 第202頁至204頁 五、分區經營管理分工中,除(二)	已修正。
維新綠廊經營管理項目外,其餘植栽區之管理維護分工	
應為環保局,請更正。	
嘉義市政府企劃處	
1. 有關「城市樂廊」部分,報告書中並無針對駁坎之處	對於駁坎乃建議往公園內部退
理手法有所著墨,請補充。另端點是其重要之節點,設	縮以防止大量積水並擴充人行
計手法應再突出。	空間。
2.「時尚魅力道」應針對啟明公園兩側進行規劃,非僅	已更新平面配置圖面。
單線對啟明公園一側(靠啟明路之一邊)做規劃,請予	
整體性考量。	
3. 與「檜意森活村」之介面(忠孝路)處理,在報告書	已補充該計畫之精神以發展本
中並無著墨,請補充說明規劃構想。	計畫之意象、構想、細部設計語
	彙及設計準則。
4. 各分區執行計畫之工程經費,編列是否合理,請規劃	已重新編列工程經費。
公司再審慎估算。	
5. 針對本案計畫範圍之生活區規劃構想闕如,請規劃公	本計畫發展迄今著重於軸帶延
司能參考其他優良案例(如黃聲遠建築師所規劃之宜蘭	伸及基地縫合,並以規劃設計配
河畔舊城生活廊帶)提出適合本市之規劃構想。	置及設計準則提出完整意見。
東昇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1. 有關創意及意象展現,在本計畫範疇內,將遵照審查	委員建議多予補充加強。惟仍應
以市府執行可行性及民眾意願為依歸。	
2. 針對本計畫規劃設計構想,將補充分期分區計畫及經	費概估,以作為市府執行時之參
考。	
3. 對於八大分區構想中圖片較簡陋及交代不清楚之部分	,將予以補充加強。
4. 有關報告書內容之數據、名稱、敘述及經費估算等誤	謬或不盡完善部分,將予以檢討
改進。	
5. 細部設計示範點將予市府及相關專家人員研議確切地	點。
主席裁決事項	
(一)有關細部設計示範點之選擇,請業務單位與規劃	敬悉。
公司針對本案所提之分區執行計畫,以「用地單純原則」	
研商後再循行政程序簽報長官核定圈選。	
(二)本次期末報告原則審查通過,請規劃公司針對委	已進行修正。
員及相關單位所提出意見修正,並授權業務單位審核修	
正情形。	